附件4：

应聘新疆政法学院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

本人（姓名）（身份证号： ），于 年 月

 日毕业于（学校名称），学历为（本科/硕士研究生/博士研究生），职称为（讲师/副教授/教授），报考岗位为（岗位代码）岗位。本人现处（待业/在职/应届毕业生）状态，（是/非）国家政府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正式（在编/合同制/仅存在劳动关系）职工，人事档案在（档案管理机构名称）机构进行保管。

**本人承诺：**

1.本人报名所使用的个人基本信息合法、真实、有效；

2.本人的学历、学位、职称等各项报名信息均合法、真实、有效；

3.本人不存在不得报考相应岗位的情形；

4.本人已如实报告了与贵单位存在的岗位回避和履职回避情况；

5.招聘公告所涉及的其他内容本人均已知晓。

本人在报名过程中所填报、上传的各项信息以及上述信息均真实有效，如有虚假，本人自愿放弃新疆政法学院2025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、考核（考试）、体检、考察和拟聘资格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 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 （承诺人手印按捺）

 年 月 日